汉中市民政局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总表

三、支出决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汉中市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中、省、市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全市民政工作有关政策及相关配套管理规章制度，编制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指导全市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直接负责市级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和党建工作。

（三）负责制定社会救助政策、规划和标准，统筹全市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指导全市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拟订城乡社区建设政策、规划和实施意见，指导实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全市街(镇)以上行政区划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际行

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负责地名管理、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工作。

（六）负责婚姻登记和殡葬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婚姻、殡葬机构管理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七）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八）负责拟定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九）负责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等工作，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及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促进全市慈善事业发展，组织和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社会组织人才、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二）负责民政事业费的分配、监督和管理。

（十三）负责直属机关党委党建工作。

（十四）承担全市脱贫攻坚行业扶贫兜底保障工作。

（十五）负责民政领域招商引资工作，完成阶段性目标任务，负责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市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二）内设机构

市民政局设置6个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精神文明建设、政策调研等工作。承担民政统计管理和机关及直属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与内部审计工作;负责民政普法依法行政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承担机关和直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离退休干部工作。

（二）社会救助科：拟订社会救助工作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组织实施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等工作，协助做好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工作；负责社会救助补助资金的分配和监督管理；指导农村敬老院等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管理工作。

（三）社会事务科：负责婚姻登记和殡葬管理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收养登记工作，承办港、澳、台公民收养儿童的登记管理。负责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救助工作。负责全市街(镇)以上行政区划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

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调处边界争议;负责地名管理、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婚姻登记、殡葬服务、收养登记、救助保护等机构管理服务工作。

（四）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科（社区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指导全市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拟订城乡社区建设政策、规划和实施意见，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实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指导、监督村务公开工作。管理市级社区服务信息系统，协调推进社区服务信息化工作。协助做好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

（五）社会组织管理和党建工作科：拟订全市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有关办法并指导实施；负责管辖权限内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和执法监察工作；承担在汉省级以上社会团体分支（代表）机构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市级登记管理的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承担市民政局社会组织党委日常工作；拟定促进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社会组织人才、志愿者队伍建设。

（六）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促进科：承担老年人福利工作，督促执行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负责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等保护工作，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及困境儿童保障制度并指导实施；负责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政策、标准制定，拟定全市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拟定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负责拟定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和分配，指导和监督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实施。拟订全市慈善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和监督全市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负责社会捐赠管理工作。指导社会福利院、残疾人社会福利、老年公寓等社会福利、养老服务机构的管理。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2 个二级预算事业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中市民政局本级（机关）
2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3	汉中市救助管理站

与上年相比，预算单位一致，无增减。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正式编制 1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4 人、事业编制 90 人；聘用人员编制 120 人。实有正式人员 104 人，其中行政 24 人、事业 80 人；聘用人员 9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83 人。

汉中市民政局机关，行政编制 24 人（含行政工勤 3 人）、事业编制 5 人。实有行政 24 人、事业 5 人。退休人员 25 人。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事业编制 58 人，实有 50 人；聘用人员编制 120 人，实有 90 人。退休人员 45 人。

汉中市救助管理站，事业编制 27 人，实有 25 人。退休人员 13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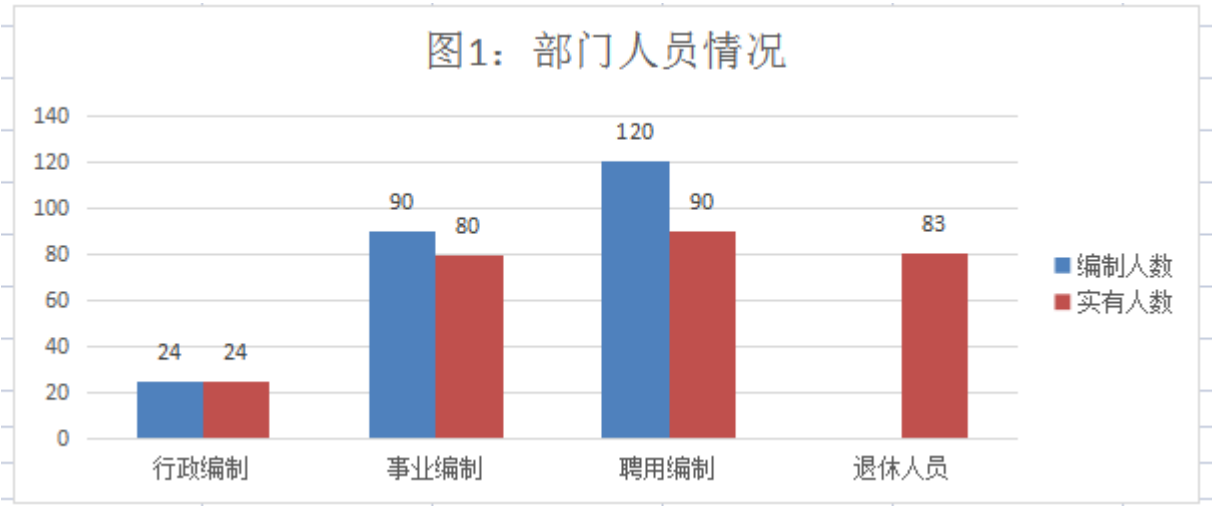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33.7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00.69	2.外交支出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4.上级补助收入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5.事业收入	155.82	5.教育支出	0.00
6.经营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其他收入	372.61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3.98
		9.卫生健康支出	50.26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金融支出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其他支出	1,090.25
本年收入合计	5,062.89	**本年支出合计**	5,054.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3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545.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76.60
收入总计	6,631.10	**支出总计**	6,63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5,062.89	4,534.46	0.00	155.82	0.00	0.00	0.00	372.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7.27	3,57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7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60.63	55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3.77
2080201	行政运行	440.89	440.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19.74	1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49	129.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	2.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9	4.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53	122.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782.80	1,78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691.26	1,691.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91.54	91.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34.27	23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34.27	23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08	87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08	87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26	50.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6	50.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7	16.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49	33.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35.36	910.69	0.00	155.82	0.00	0.00	0.00	168.8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22.34	90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6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22.34	90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65
22999	其他支出	313.02	10.00	0.00	155.82	0.00	0.00	0.00	147.20
2299901	其他支出	313.02	10.00	0.00	155.82	0.00	0.00	0.00	147.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054.50	1,477.17	3,577.3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3.98	1,277.39	2,636.6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39.13	443.76	495.37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443.76	443.76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9.89	0.00	9.89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85.48	0.00	485.4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4	124.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	2.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5	4.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32	117.32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719.44	487.47	1,231.98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32	0.00	1.32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661.66	475.57	1,186.1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6.46	11.90	44.56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46.46	221.92	24.54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4.54	0.00	14.54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31.92	221.92	1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71	0.00	876.71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71	0.00	876.71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26	50.2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6	50.2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7	16.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49	33.4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90.25	149.52	940.74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44.53	47.29	697.25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44.53	47.29	697.25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45.72	102.23	243.49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345.72	102.23	243.4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33.7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00.69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8.88	3,568.88	0.00
		9.卫生健康支出	50.26	50.26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6.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3.其他支出	732.89	10.00	722.89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4,534.46	本年支出合计	4,352.03	3,629.15	722.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18.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00.68	525.45	875.2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0.8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97.43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5,752.71	**支出总计**	5,752.71	4,154.60	1,598.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29.15	1,327.62	1,212.48	115.15	2,301.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8.88	1,277.36	1,162.21	115.15	2,291.5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94.03	443.73	389.64	54.10	150.30	
2080201	行政运行	443.73	443.73	389.64	54.1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9.89	0.00	0.00	0.00	9.8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40.41	0.00	0.00	0.00	140.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4	124.24	118.40	5.8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	2.27	0.00	2.2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5	4.65	1.08	3.5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32	117.32	117.32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719.44	487.47	442.05	45.42	1,231.98	
2081004	殡葬	1.32	0.00	0.00	0.00	1.3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661.66	475.57	442.05	33.52	1,186.1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6.46	11.90	0.00	11.90	44.56	
20820	临时救助	246.46	221.92	212.12	9.80	24.5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4.54	0.00	0.00	0.00	14.5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31.92	221.92	212.12	9.80	1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00	0.00	0.00	0.00	8.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00	0.00	0.00	0.00	8.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71	0.00	0.00	0.00	876.71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71	0.00	0.00	0.00	876.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26	50.26	50.26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6	50.26	50.26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7	16.77	16.77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49	33.49	33.49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0.00	0.00	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0.00	0.00	0.00	1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0.00	0.00	0.00	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27.62	1,212.48	115.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1,160.4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78.1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150.54	0.00	
30103	奖金	0.00	142.6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118.3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146.6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14.0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57.8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4.9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144.44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0.0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2.9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114.02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22.21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39	
30205	水费	0.00	0.00	1.17	
30206	电费	0.00	0.00	1.16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4.8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56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5.21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1.13	
30215	会议费	0.00	0.00	1.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2.2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3.9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1.5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16.89	
30229	福利费	0.00	0.00	0.0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6.4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28.5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16.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52.06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5.99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8.97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7.1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1.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9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1.02	0.00	2.27	8.75	0.00	8.75	0.00	0.00
决算数	11.02	0.00	2.27	8.75	0.00	8.75	2.5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97.43	900.69	722.89	47.29	675.60	875.23
229	其他支出	697.43	900.69	722.89	47.29	675.60	875.2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97.43	900.69	722.89	47.29	675.60	875.2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97.43	900.69	722.89	47.29	675.60	87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收入合计5062.89万元，较2019年收入合计3782.84万元增加1280.05万元，增长33.84%，主要原因：一是2020年我市被省民政厅列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市，市民政局争取到省财政支持试点资金700万元；二是市社会福利院整体搬迁建设争取到项目支持520万元，供养的城市特困人员、孤残儿童生活费标准提高增加23万元；三是市救助管理站在往年基础上多争取到省上支持跨省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30万元；四是退休人员四项费用（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护理费、劳模荣誉津贴、福利费），原由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经办中心发放2020年始改由部门单位发放增加7万元。

2020年本部门支出合计5054.5万元，较2019年支出合计4336.47万元增加718.03万元，增长16.56%，主要原因：一是市民政局机关因机构改革原因2020年减了抚恤、退役安置、医疗救助、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等支出近260万元；二是市社会福利院整体搬迁建设、供养院民生活费提高等增加支出996万元；三是市救助管理站关爱困境未成年人保护以及其他支出减少18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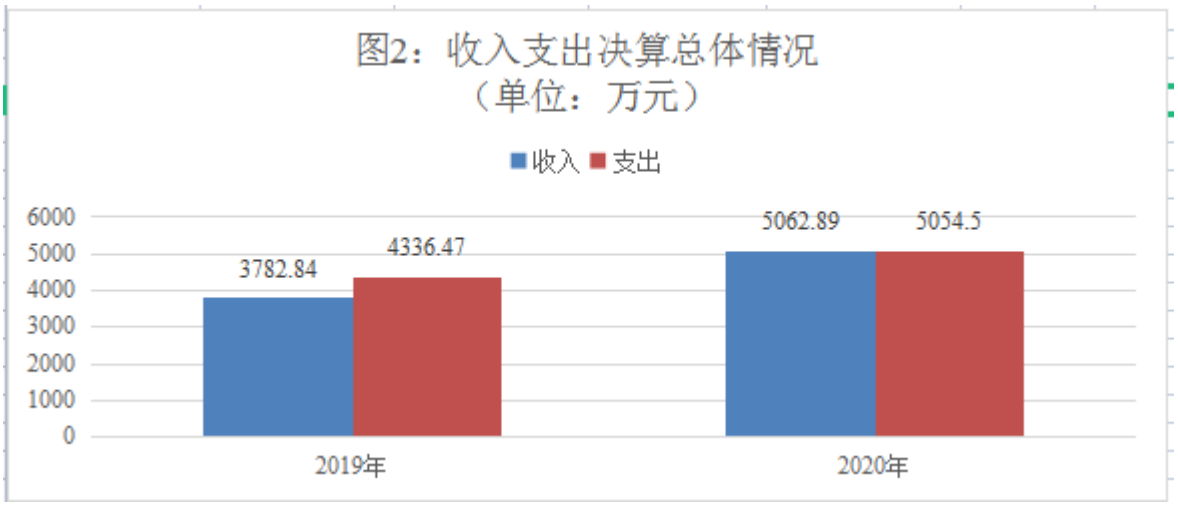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5062.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34.46 万元，占 89.56%；事业收入 155.82 万元，占 3.08%；其他收入 372.61 万元，占 7.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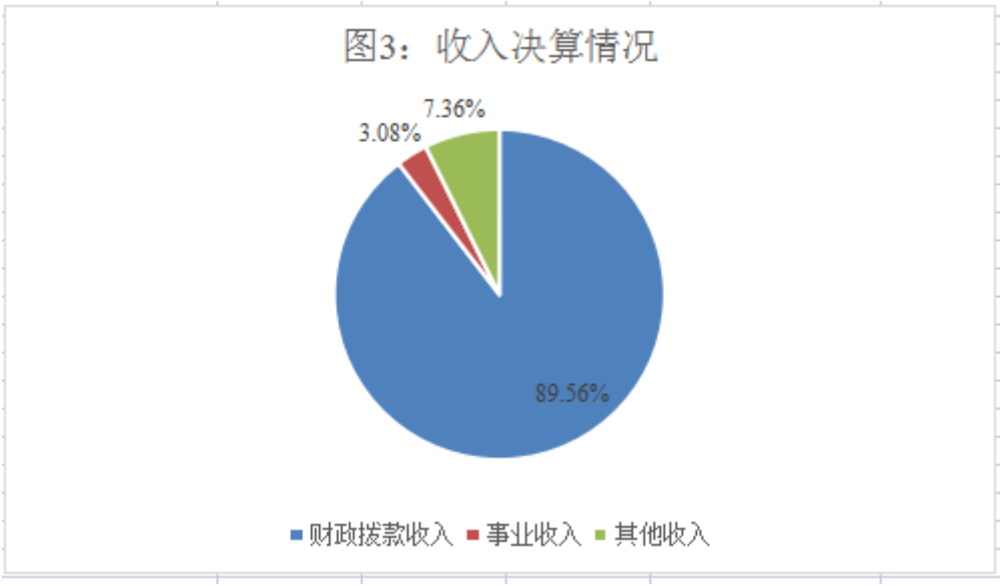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5054.5 万元（含上年权责发生制结转 156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7.17 万元，占 29.22%；项目支出 3577.33 万元，占 70.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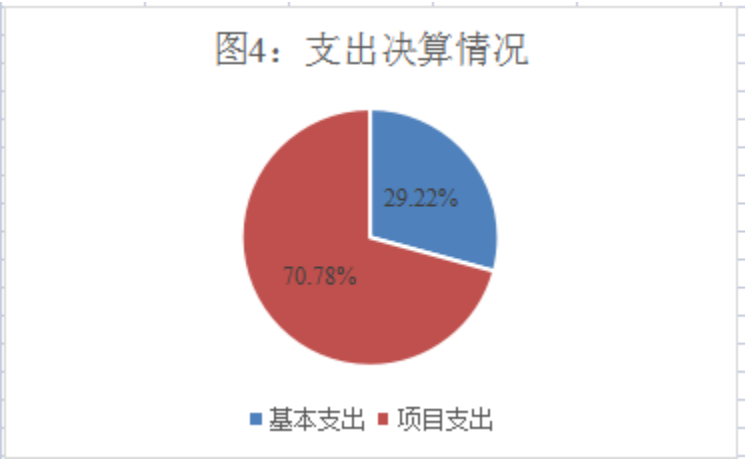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534.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33.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00.69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合计较 2019 年 3460.97 万元增加 1073.49 万元，增长 31.02%，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我市被省民政厅列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市，市民政局争取到省财政支持试点资金 700 万元；二是市社会福利院整体搬迁建设争取到项目支持 320 万元，供养的城市特困人员、孤残儿童生活费标准提高增加 16.49 万元；三是市救助管理站在往年基础上多争取到省上支持跨省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

金 30 万元；四是退休人员四项费用（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护理费、劳模荣誉津贴、福利费），原由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经办中心发放 2020 年始改由部门单位发放增加 7 万元。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352.03 万元（含上年权责发生制结转 1218.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29.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22.89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合计较 2019 年 3977.47 万元增加 374.56 万元，增长 9.42%，主要原因：一是市民政局机关因机构改革原因 2020 年减了抚恤、退役安置等支出近 76 万元；二是市社会福利院整体搬迁建设、供养院民生活费提高等增加支出 462 万元；三是市救助管理站关爱困境未成年人保护支出减少 18 万元；四是退休人员四项费用（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护理费、劳模荣誉津贴、福利费），原由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经办中心发放 2020 年始改由部门单位发放增加 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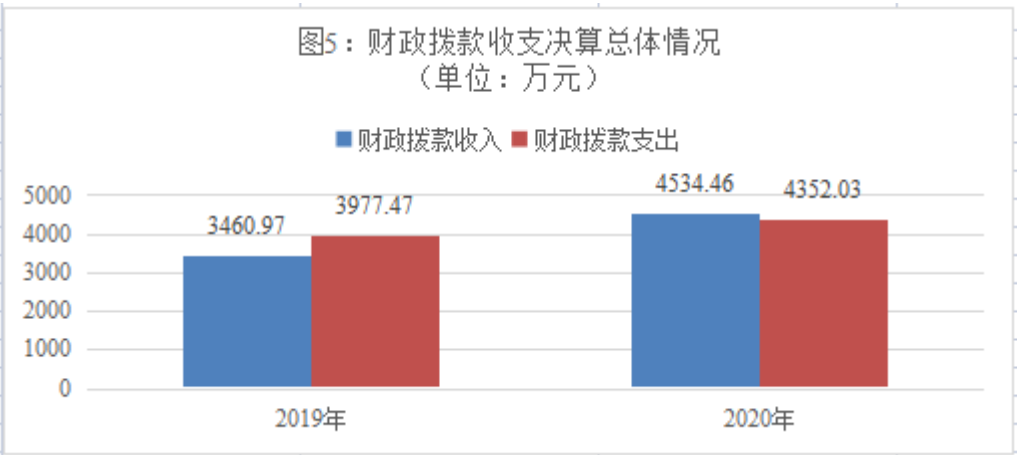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3629.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 5054.5 万元的 71.8%。与上年 3343.05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了 286.1 万元，增长 8.56%。主要原因为：一是退休人员四项费用（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护理费、劳模荣誉津贴、福利费），原由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经办中心发放 2020 年始改由部门单位发放增加 7 万元；二是市社会福利院整体搬迁建设前期费用、供养的城市特困人员、孤残儿童生活费标准提高增加 28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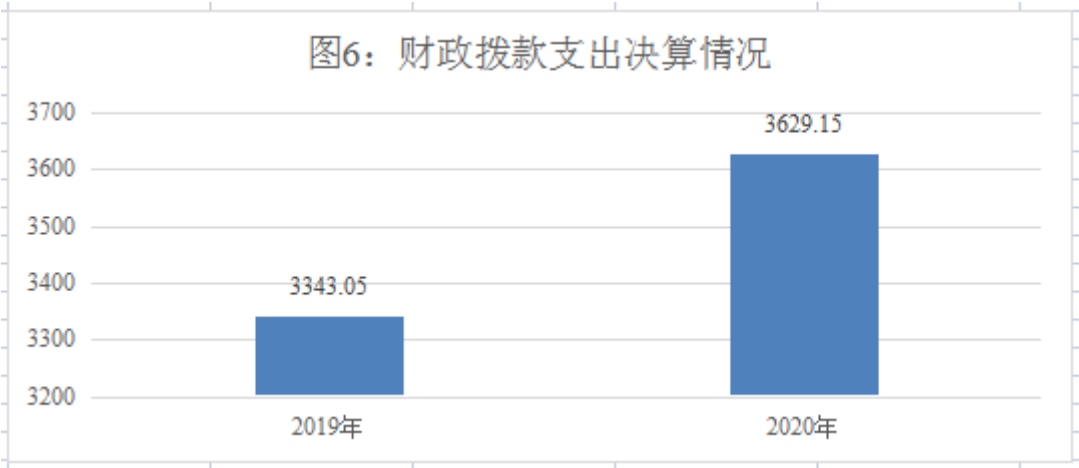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93.48 万元，调整预算为 3633.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29.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87%。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80201。

年初预算为 327.95 万元，调整预算为 440.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3.7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2080207。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80299。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4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21.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80501。

年初预算为 0 元，调整预算为 2.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80502。

年初预算为0元，调整预算为4.69万元，支出决算为4.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15%。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80505。

年初预算为122.7元，调整预算为122.53万元，支出决算为117.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5.75%。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2081004。

年初预算为 0 元，调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2081005。

年初预算为667.22万元，调整预算为1691.26万元，支出决算为1661.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8.25%。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2081099。

年初预算为 26.5 万元，调整预算为 91.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4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1.68%。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82001。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82002。

年初预算为 201.47 万元，调整预算为 234.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9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82101。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89901。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87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6.7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101101。

年初预算为 14.63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6.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101102。

年初预算为 33.01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3.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6.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299901。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7.6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212.48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15.15 万元。

人员经费支出 1212.48 万元，主要包括：**1、工资福利支出** 1160.42 万元：基本工资 378.11 万元，津贴补贴 150.54 万元，

奖金 142.6 万元，绩效工资 118.3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4.0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8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44.44 万元，医疗费 0.0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 万元。**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06 万元：抚恤金 35.99 万元，生活补助 8.9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 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 115.15 万元，主要包括：**1、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02 万元：办公费 22.21 万元，手续费 0.39 万元，水费 1.17 万元，电费 1.16 万元， 邮电费 4.82 万元，物业管理费 0.56 万元，差旅费 5.21 万元， 维修（护）费 1.13 万元，会议费 1.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2.2 万元，劳务费 3.95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 万元，工会经费 16.89 万元，福利费 0.0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8.5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2 万元。**2、资本性支出** 1.13 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 0.9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一致。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 11.9 万元减少 0.88 万元，下降 7.39%，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三公经费严控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75 万元，占 79.4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27 万元，占 20.6 %。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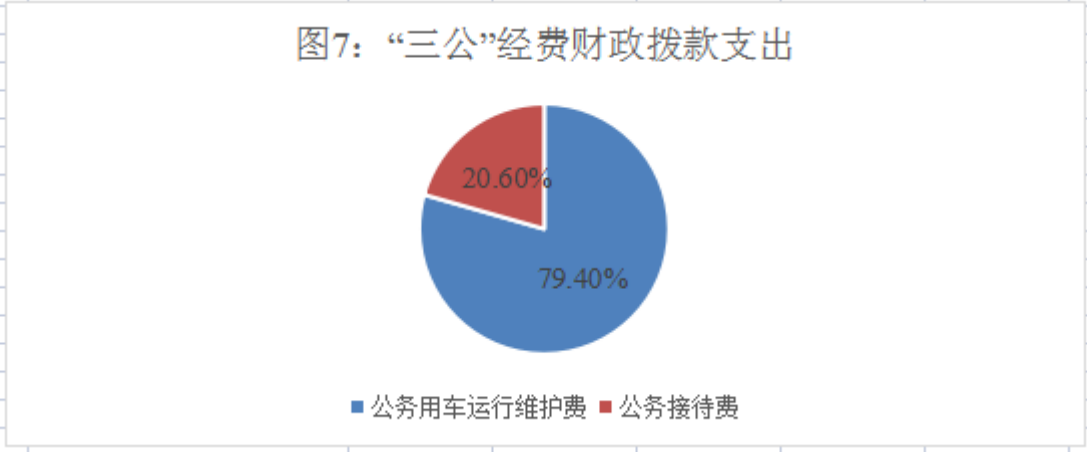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支出 0 万元相比无差异。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公车保有量 7 辆（局机关 1 辆、福利院 3 辆、救助站 3 辆），预算为 0 元， 支出决算为 0 元，与上

年一致。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8.75万元，支出决算为8.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一致。与上年9.42万元减少0.67万元，降幅7.11%，减少主要原因是继续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费用有所节约。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接待35批次，140人次，预算为2.27万元，支出决算为2.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一致。与上年2.48万元减少0.21万元，降幅8.47%，减少主要原因是继续加强公务接待管理，按规定收取了接待对象交纳的伙食费。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培训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一致。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会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9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2.5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年，市民政局承担着“兜底保障”及市级十个行业脱贫推进组之一的组长单位职能，省、市多次组织开展“三排

查三清零”暗访督导、交叉检查等，为此召开会议3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900.69万元，较上年1075.97万元减少175.28万元，下降16.2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社会组织开展项目积极性不高，本年省、市福彩公益金购买社会组织服务补助资金有所下降。

2020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697.43万元，较上年634.42万元增加63.01万元，增长9.93%，主要原因是：2020年我市被省民政厅列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市，我市补助支持了一批社区居家示范点。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55.76万元，调整预算为116万元，支出决算为115.15万元，完成预算的99.2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85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经费支出压减。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76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42.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401万元、政

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326.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6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3.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公务车辆 7 辆（局机关 1 辆、福利院 3 辆、救助站 3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2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2301.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75.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履职专项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实际预算数2281.82万元，执行数2301.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86%，执行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2020年在执行中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2020年全市民政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三个聚焦”，扎实履行“三基”职责，克难攻坚、砥砺前行、全力以赴战疫情、兜底线、保稳定、促发展，全方位提升基本民生保障水平、强化基层社会治理能力、优化基本社会服务体系，持续推进民政事业追赶超越高质量发展，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一是疫情防控成效明显；二是脱贫攻坚全面胜利；三是社会救助坚强有力；四是养老服务持续强化；五是福利慈善蓬勃发展；六是社区治理能力提升；七是社会事务规范运行；八是社会组织质量双优；九是专项工作进展顺利；十是自身建设不断加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还不充分。个别项目因据实结算，且项目具有连续性、长期性，未在年底前完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设置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实际工作情况；进一步加强绩效评价的针对性、科学性，提高项目按期完成率。

2.省市福彩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实际预算数 841.9 万元，执行数 67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2020 年民政领域民生保障政策得到有效落实。养老服务体系、基层社区治理、社会福利事业不断推进；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供养等政策得到有效保障；慈善活动形式进一步创新，培育了新的慈善组织，促进了社区慈善事业的长足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不断攀升，民政重点领域建设成效明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社会效益指标难以量化，评价难度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探索设置更加科学、可量化考评的绩效指标。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专项（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部门履职专项业务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市民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市民政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B）</td><td colspan="2">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281.82万</td><td>2301.52万</td><td colspan="2">101%</td></tr>
<tr><td>其中：省级财政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市县财政资金</td><td>2281.82万</td><td>2301.52万</td><td colspan="2">101%</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保障各类民政对象基本生活，提高服务对象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党对社会组织的领导；落实聘用人员薪酬待遇酬；分类处理医疗垃圾，做好环境保护；加快构建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治理、社会服务“四大体系”，全力打好兜底脱贫、养老服务发展、儿童福利保障、城乡社区治理、殡葬改革管理、社会组织建设，努力开创民政事业追赶超越新局面。</td><td colspan="3">2020年市民政局全方位提升基本民生保障水平、强化基层社会治理能力、优化基本社会服务体系，持续推进民政事业追赶超越高质量发展，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一是疫情防控成效明显；二是脱贫攻坚全面胜利；三是社会救助坚强有力；四是养老服务持续强化；五是福利慈善蓬勃发展；六是社区治理能力提升；七是社会事务规范运行；八是社会组织质量双优；九是专项工作进展顺利；十是自身建设不断加强。</td></tr>
<tr><td rowspan="17">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7">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民政服务对象基本生活</td><td>待遇全落实</td><td>100%</td><td></td></tr>
<tr><td>社会组织建立党组织</td><td>达到60%</td><td>100%</td><td></td></tr>
<tr><td>聘用人员待遇薪酬</td><td>足额发放</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工作标准</td><td>全面提高</td><td>95%</td><td></td></tr>
<tr><td>质量保障</td><td>稳步提高</td><td>95%</td><td></td></tr>
<tr><td>养老、儿童项目合格率</td><td>全部合格</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救助对象认定精准、及时</td><td>精准、及时</td><td>精准、及时</td><td></td></tr>
<tr><td>救助对象待遇落实、及时</td><td>待遇落实</td><td>及时落实</td><td></td></tr>
<tr><td rowspan="7"></td><td rowspan="3">社会效益指标</td><td>更好为群众提供服务</td><td>≥95%</td><td>100%</td><td></td></tr>
<tr><td>彰显“民政为民、民政爱民”</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践行“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公益宗旨</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医疗垃圾无公害化处理</td><td>无污染</td><td>环保</td><td></td></tr>
<tr><td rowspan="3">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养老服务质量</td><td>不断提升</td><td>明显提升</td><td></td></tr>
<tr><td>群众幸福指数</td><td>不断提升</td><td>明显提升</td><td></td></tr>
<tr><td>社会组织服务能力</td><td>不断提升</td><td>明显提升</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民政服务对象</td><td>满意度不断提高</td><td>≥98%</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5">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专项（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2020年省市福彩公益金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市民政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市民政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841.9万</td><td colspan="2">675.6万</td><td>80%</td></tr>
<tr><td>其中：省级财政资金</td><td>623.1万</td><td colspan="2">456.8万</td><td>73%</td></tr>
<tr><td>市县财政资金</td><td>218.8万</td><td colspan="2">218.8万</td><td>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支持各类社会组织开展社会公益活动、社会治理研究、社会组织业务培训，助力脱贫攻坚、项目评估，发挥社会服务作用；维护残疾人权益，为孤残儿童康复治疗、矫正、配置康复理疗器具，精神障碍康复服务设施等；提高全市养老服务发展，开展养老护理员技能培训工程；加强基层未成年人保护能力建设，保证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生活权益；开展社区公益慈善宣传培训和慈善文化活动；推进全市殡葬服务保障能力；开展助力脱贫攻坚的“筑梦困难学子、关爱农村困难妇女、农村困境儿童、高龄困难老人”补助活动。</td><td colspan="3">一是养老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二是残疾人福利保障不断完善，贫困残疾人配置康复辅具取得良好社会效益；三是儿童保护和关爱工作深入推进；四是发挥社会组织和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力量在扶贫济困、改善困难特殊群体生活中的积极作用。养老服务、基层社区治理、社会福利事业不断推进；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政策得到有效保障；全市殡葬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殡葬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慈善活动有创新，现有志愿者服务队伍进一步发展壮大；相关民政公共服务设施数量增加，服务质量不断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不断攀升，民政重点领域建设成效明显。</td></tr>
<tr><td rowspan="2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9">产出指标</td><td rowspan="5">数量指标</td><td>全市养老护理员培训人数</td><td>120名</td><td>120名</td><td></td></tr>
<tr><td>慈善示范社区项目数</td><td>6</td><td>100%</td><td></td></tr>
<tr><td>资助贫困大学新生</td><td>600人</td><td>600人</td><td></td></tr>
<tr><td>关爱农村妇女人数</td><td>210人</td><td>210人</td><td></td></tr>
<tr><td>关爱农村留守儿童人数</td><td>250</td><td>250人</td><td></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养老护理员技能</td><td>全面提高</td><td>95%</td><td></td></tr>
<tr><td>护理型床位符合标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社会组织公益服务质量</td><td>明显有效</td><td>明显有效</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项目及时完成率</td><td>≥95%</td><td>100%</td><td></td></tr>
<tr><td>拨付资金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6"></td><td rowspan="3">社会效益指标</td><td>更好为群众提供服务</td><td>≥95%</td><td>100%</td><td></td></tr>
<tr><td>彰显“民政为民、民政爱民”</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践行“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公益宗旨</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3">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提高民政服务质量</td><td>不断提升</td><td>明显提升</td><td></td></tr>
<tr><td>提高群众幸福指数</td><td>不断提升</td><td>明显提升</td><td></td></tr>
<tr><td>社会组织服务能力</td><td>不断提升</td><td>明显提升</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民政服务对象</td><td>满意度不断提高</td><td>≥98%</td><td></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0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4534.46 万元，执行数 4352.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8%。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0 年全市民政工作取得新进展和新成效。在脱贫攻坚兜底保障方面，持续推动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政策有效衔接，出色完成了兜底保障任务；镇（办）临时救助审批权限提高 10 倍，构建了社会救助“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工作机制。在养老和社会福利事业方面，围绕实施“医养在汉中”战略，全面取消了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制定社会举办公益性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进入养老领域；全面建立了孤儿、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费和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补贴制度；加强“三留守”人员关爱保护，推动建立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制度，提高特殊困难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水平；建立了新型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制度，完善了部门间协作和街面巡查机制。在基层社会治理方面，持续推动社会治理重心下移，加强城乡社区协商，推广“一约五会”自治组织，形成了村（居）务听证会、网格化管理、民情“直通车”、院坝议事会、干部积分制等具有汉中特色的基层民主自治机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不够精准，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前半年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

施：进一步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宣传，提升部门整体的认识水平和重视程度。从业务科室着手，推进绩效目标设置的再深入研究，为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设置可考察、可延续、可获得、可比较、可指导工作的指标体系。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汉中市民政局　　自评得分：90分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主要负责全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基层民主政治和城乡社区建设；社会福利和福利彩票管理；社会慈善、社会捐赠、婚姻登记、殡葬、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儿童收养；行政区划、地名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和执法监察等。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财政拨款支出4352.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74.91万元、项目支出2977.12万元。履职专项主要包括：社会事务、民间组织、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综合救助、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管理；行政运行、社会福利机构、城市三无及孤残儿童院民生活费、福利机构聘用人员薪酬待遇、流浪乞讨人员管理机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养老护理员培训、农村留守妇女、贫困儿童、贫困大学新生就学补助、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和医疗救助经费等。
（三）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认真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聚焦“三最一专”职责定位，加快构建覆盖更广、标准更高、质量更优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治理、社会服务“四大体系”，全力推进兜底脱贫、养老服务发展、儿童福利保障、城乡社区治理、殡葬改革管理、社会组织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七项重点工作。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4534万元	4352万元	8分	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沟通，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建议加强沟通，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4分	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减少预算调整	建议预算量化指标要方便取数，定性指标要科学合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5分		建议预算定性指标要科学合理。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372.61万元	546.65万元	2分	加强沟通，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	建议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减少预算调整。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1.02万元	11.02万元	5分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水平。	建议预算量化指标要方便取数，定性指标要科学合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分	继续提高资产管理规范性	建议预算量化指标要方便取数，定性指标要科学合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分	加强监督检查，确保资金使用合规	建议预算量化指标要方便取数，定性指标要科学合理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民政服务对象全覆盖，应保尽保，提高社会管理能力	民政服务对象全覆盖，有效提高社会管理能力	36分	加大民政政策宣传力度，让老百姓了解政策、熟悉政策	建议量化指标要方便取数。
		项目效益（20分）	20				完成社会兜底保障职能，提高民政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完成社会兜底保障职能，有效提高民政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20分	加大民政政策宣传力度，让老百姓了解政策、熟悉政策	建议定性指标要科学合理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
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
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
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2.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政府性基金：指按照规定列支的用于民政局本级及局直属事业单位使用的福利彩票公益金。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用于民政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和开展民政管理事务所发生的项目支出。

（1）行政运行：指民政局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指行政区划界线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3）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指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
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捐赠、社会事务、社会工作政策制定和人才队伍建设、信息化建设等专
项业务的支出。

（4）殡葬：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

（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

（6）其他社会福利支出：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7）临时救助支出：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8）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我部门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参加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其他支出：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10.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1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
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
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

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
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1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6.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